

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

桂教办〔2024〕450号

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转发关于组织召开 2024年高校实验室安全工作 培训会的通知

各高等学校：

现将《教育部科学技术与信息化司·高等教育司关于组织召开2024年高校实验室安全工作培训会的通知》转发给你们，请按照通知要求组织本校实验室安全分管负责同志、职能处室负责同志、二级学院分管领导、实验室安全管理人员、教师等，于4月24日（星期三）15:00前完成线上报名，并于4月26日14:00—17:30参加线上会议。

未尽事宜，请与我厅联系，联系人及电话：蒋丽萍（科研处），0771—5815222；刘尚谱（高教处），0771—5815218。

·····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

·····2024年4月22日

·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教育部司局函件

教育部科学技术与信息化司、高等教育司关于 组织召开 2024 年高校实验室安全 工作培训会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，有关部门（单位）教育司（局），部属各高等学校、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：

为确保高校实验室安全运行，保障广大师生人身安全和校园稳定，教育部科学技术与信息化司、高等教育司定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 14:00-17:30 以线下线上相结合的方式组织召开“2024 年高校实验室安全工作培训会”。

会议将对 2024 年实验室安全相关工作进行部署，邀请专家对《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规范》《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分级分类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《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检查项目表（2024 年）》内容以及本年度实验室安全重点工作进行详细解读，并就高校实验室安全基础理论、管理实践等内容进行报告交流。

一、参会人员

线下参会人员：已另行通知。

线上参会人员：中央高校主管部门实验室安全相关司（局）

负责同志、职能处室负责同志；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安全分管负责同志及职能处室负责同志；各高校实验室安全分管负责同志、职能处室负责同志、二级学院分管领导、实验室安全管理人员、教师等，人数不限。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组织所属高校参会。其他中央高校主管部门组织所属高校参会。

二、报名方式

各高校请以学校为单位组织人员线上参会，并于4月24日（星期三）15:00前扫描下方二维码完成报名，测试时间：4月25日16:00。报名方式、网络直播测试等详见网址aqhd.las.chaoxing.com。

